

证券代码：870654

证券简称：光大环保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进行融资租赁贷款暨资产抵押、关联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经营及资金使用计划，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仲津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仲津国际”）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公司拟以“旧品回租”生产设备的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交易。本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50 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晓光、公司董事史伟宏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大辽环境机械装备有限公司提供连带担保责任。具体融资合作的条件以双方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及其他相关合同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2 票（关联董事张晓光、关联董事史伟宏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进行融资租赁贷款暨资产抵押、关联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沈阳大辽环境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住所：辽宁省铁岭市调兵山市城南开发区弘业路

注册地址：辽宁省铁岭市调兵山市城南开发区弘业路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晓光

实际控制人：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0000000 元

主营业务：环保、环卫设备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及服务。

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2. 自然人

姓名：张晓光

住所：沈阳市皇姑区泰山路 27-6 号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 自然人

姓名：史伟宏

住所：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中路 56-4 号 4-3-2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持续发展的正常所需，关联方为公司进行融资租赁贷款提供连带担保属于正常的贷款业务，且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具体事项以公司与租赁公司签订的合同为准。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具体事项以公司与租赁公司签订的合同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业务更好发展，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9日